

# 滁州学院文件

校政教〔2022〕7号

## 滁州学院关于举办第十一届青年教师 课堂教学基本功竞赛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有关部门：

为进一步激发青年教师夯实教学基本功、创新教学理念和掌握现代教学方法的热情，切实提升课堂教学质量，充分发挥课堂教学育人“主渠道”作用，不断提高课程育人成效，现就做好我校第十一届青年教师课堂教学基本功竞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组织领导

学校成立第十一届青年教师课堂教学基本功竞赛工作领导小组，全面指导赛事的组织与实施。人员组成如下：

组 长：李庆宏

成 员：蔡华、孔令十、张玉虎、李敏、韩霞

教务处具体负责竞赛组织实施、结果评定、表彰奖励等工作。

各二级学院成立院级赛事工作组，由院长担任组长，具体负责本学院赛事的各项工作。

## 二、竞赛分组与奖项设置

本次竞赛设文科组、理工组，共 2 个组别。参赛教师可根据讲授课程的性质自主选择参赛组别。

大赛设一等奖 2 名、二等奖 6 名、三等奖 16 名，优秀奖若干，由学校颁发荣誉证书；奖金依据学校相关标准发放。

## 三、参赛对象与名额分配

1. 承担教学任务的 40 周岁以下在岗专任教师（即 1983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均应参加学院比赛。承担教学任务三年以上（含三年），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过硬，近三年学生评教成绩位居本学院前列且本学期 9-15 周（期间至少有两周课程）有课的教师方可推荐参加校级比赛。

2. 在历届校级青年教师课堂教学基本功竞赛中获得过一等奖的教师、已经参加过两届及以上学校决赛的教师不再推荐参加校级比赛。

3. 本次比赛按适龄青年教师的 10%推荐参加校级比赛人选（基数不足 10 人的应推荐 1 人，基数尾数大于 5 的可增报 1 人），具体推荐名额详见附件 1。

## 四、竞赛内容及流程

本次竞赛以“上好一门课”为竞赛理念，分为学院初赛、校级复赛和校级现场决赛三个阶段。

### （一）学院初赛

1. 学院初赛由各二级学院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制定方案自行

组织实施，建议以专家评委随堂听课的方式开展，专家评分时应充分考虑参赛教师授课班级学生的评价。

2. 各二级学院应结合比赛内容，组织开展课程思政、混合式教学等主题的教学探讨，激发教师创新教学理念和掌握现代教学方法的热情，切实提升课堂教学质量。及时做好赛事的宣传报道，营造良好的比赛氛围。

3. 各二级学院应于4月15日前完成初赛的各项准备工作。在初赛基础上，根据校级比赛教师推荐条件择优推荐参加校赛教师名单。该名单在二级学院网站公示不少于3天后报送学校教务处，名单报送模板见附件2，电子版同时报送至邮箱jsfz@chzu.edu.cn。

## **（二）校级复赛**

1. 由学校督导组具体组织实施，采取专家随堂听课方式进行；专家评分时应充分考虑参赛教师授课班级学生的评价。

2. 学校督导组根据评分结果，提出优秀奖、三等奖获奖教师建议名单和校级决赛教师建议名单。

3. 6月2日前完成校级复赛的各项准备工作，公布参加校级现场决赛教师名单。

## **（三）校级现场决赛**

暂定于9月中下旬举行，届时会提前发布通知。校级现场决赛由教学设计和课堂教学两部分组成，成绩评定采用百分制，权重分别为20%、80%，具体评分标准详见附件3。通过校级现场决赛评选出一等奖和二等奖获奖教师。

1. 教学设计：应为课堂教学 45 分钟（1 节课）的完整教学设计方案，体现对教学活动的设想与安排。主要包括课程名称、学情分析、教学目标、教学思想、课程资源、教学内容、教学重点与难点、教学方法与工具、教学安排、教学评价、预习任务与课后作业等。

2. 课堂教学：以“微课竞赛”方式进行，时间为 20 分钟。评委主要从教学内容、教学组织、教学语言与教态、教学特色四个方面进行考评。为保证师生互动效果，授课教师可自带学生 8-10 名。参赛教师根据各自参赛课程需要，可携带教学模型、挂图、激光笔等教具。

3. 评分办法。评委评分实行实名制。统分时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之后取平均值作为选手最终得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4. 提交材料：参赛课程教学大纲、1 个学时的教学设计以及与之相对应的 1 个教学节段的 PPT；课堂教学内容要与提交的教学设计内容对应、一致。

## 五、有关要求

（一）各二级学院要充分认识此次竞赛活动的重要意义，制订各自竞赛选拔方案，积极组织动员广大青年教师踊跃报名，在好中选优的基础上向学校推荐参加校级比赛教师名单。同时，须对参赛教师的讲课内容进行审查把关并组织教师试讲，做好校级比赛的各项准备工作。

(二) 广大青年教师要积极参与，认真准备，互相学习，比学赶超，共同提高，切实提升自身的教学能力。

(三) 相关部门要结合竞赛内容，适时组织开展各类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活动，为参赛教师做好服务。

(四) 参赛教师获奖情况将作为职称晋升、年终考核等工作的重要依据。各二级学院参与竞赛情况将纳入学院年度教学考核。

(五) 学校将组织获奖教师开展示范教学活动。在决赛中獲得二等奖及以上者，学校将择优推荐参加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或省级联盟举办的相关教学竞赛。

- 附件：1. 滁州学院第十一届青年教师课堂教学基本功竞赛名额分配表
2. 滁州学院第十一届青年教师课堂教学基本功竞赛参加决赛选手汇总表
3. 滁州学院第十一届青年教师课堂教学基本功竞赛校级决赛评分表

滁州学院

2022年3月14日